**2~4歲育兒津貼應備文件**

1. **申請表 (需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)**
2. **申請人身分證、印章 (父母雙方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)**
3. **幼兒的身分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)**
4. **申請人或幼兒之郵局帳戶影本。**
5. **申請人一方為：在台無戶籍、大陸地區人民或外籍人士，**

**請檢附居留證影本或護照影本**

1. **第3名以上子女相關證明文件。**

**(如無提供證明文件，則以資訊系統查調之戶政資料為準)**